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h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8)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財務摘要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如下:

- 收入約為65.48百萬港元,較去年之55.29百萬港元增加約18.44%。本集團之收入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電子產品銷售(尤其是捕魚指示器及蜂鳴器之銷售額增加)之收入有所增加所致。
- 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03%微跌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5%,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電子業務的較高利潤產品(即開關)之銷售有所減少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44百萬港元,而去年本公司擁有人應 佔虧損則約為14.46百萬港元。
- 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1.46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3.57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業績

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上一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 <i>千港元</i>	工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別這土	T /B /L	1 伦儿
收入	4	65,478	55,285
銷售成本		(50,192)	(42,002)
毛利		15,286	13,28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6	(2,459)	(1,0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28)	(1,610)
行政開支		(21,996)	(23,1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_	(1,892)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180)	(52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0	64
財務成本	7	(576)	(3,69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975	3,592
除税前虧損	8	(9,358)	(14,968)
税項	9	(85) _	504
年內虧損		(9,443)	(14,4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兑差額		2,326	3,56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7,117)	(10,903)
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1.46)	(3.5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253 3,510 601 29,714 10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418 52 777 26,739 4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已抵押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	17,657 4,546 13,757 - 3,863	27,990 20,830 615 13,506 2,008 2,958
流動負債 頸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 應付數項 應付數項 應付數項 應付的他質數 應付的他質數 實 實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13	5,052 4,346 248 58 146 2,186 5,483	39,917 1,744 3,461 62 - 2,494 - 3,592 - 110
流動資產淨值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626 22,197 56,285 2,910	11,463 28,454 56,444 3,763
修 復 成 本 撥 備 資 產 淨 值 股 本 及 儲 備 股 本	14	3,310 52,975 33,321	400 4,163 52,281 29,743
儲 備 權 益 總 額		19,654 52,975	22,538 52,281

綜合權益變動表

					ntt na lite		可換股債券		
	股本	股份溢價	供款儲備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匯兑儲備	一 權 益 部 分 儲 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7,891	86,879	4,836	(89)	5,794	(2,609)	11,657	(110,081)	4,278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_	_	-	_	_	3,561	_	(14,464)	(10,903)
貸款資本化股份	5,140	8,224	-	_	_	-	_	_	13,364
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普通股	11,852	33,217	-	_	-	_	(11,657)	-	33,412
股份配售	4,860	7,775	-	-	-	_	_	-	12,635
股份配售之發行成本		(505)							(50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9,743	135,590	4,836	(89)	5,794	952	_	(124,545)	52,281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_	_	-	_	_	2,326	_	(9,443)	(7,117)
股份配售	3,578	4,293	-	_	_	-	_	_	7,871
股份配售之發行成本	-	(60)	-	_	-	_	_	-	(60)
購股權失效					(5,794)			5,79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3,321	139,823	4,836	(89)		3,278		(128,194)	52,975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前稱「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提供餐飲服務及買賣鐘錶。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值,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2.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和其他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從而作為判斷某些難以從其他來源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基準。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不盡相同。該等估計及假設將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作出之修訂於修訂該等估計之期間(若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3.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會計政策披露

會計估計的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税項 國際税項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為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提及「主要會計政策」一詞之處。若會計政策資料與載於實體財務報表內之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決定,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即屬關鍵。

該等修訂本亦闡明,即使金額不大,但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基於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之性質而成為關鍵。然而,並非所有與關鍵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關鍵。倘實體選擇披露無關重要之會計政策資料,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關鍵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關鍵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關鍵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用以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關鍵。實務報告已附加指引及範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惟已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根據該等修訂本所載指引,屬於標準化資料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資料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以免掩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¹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² 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²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² 供應商融資安排²

缺乏可兑换性3

-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採納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提供餐飲服務以及買賣鐘錶。年內各重大類別之已確認收入如下:

	二 零 二 四 年 <i>千 港 元</i>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一電子產品及配件之銷售額 一來自餐廳營運之收入	35,203 30,275	26,487 28,798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65,478	55,285

5. 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內部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 著重於所付運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買賣電子產品;
- 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

- 提供餐飲服務;及
- 買賣鐘錶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經營不同業務活動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該等業務單位乃分開管理,原因為各業務擁有不同的市場,需要不同的營銷策略。

下文所呈報分部收入指自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於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的溢利(虧損)而並無分配企業收益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未分配撥回、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若干財務成本及税項)。此乃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指標。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早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 供	
	電子產品	及 配 件	餐飲服務	總計
	千港 元	千港元	千港 元	千港元
收入	4,159	31,044	30,275	65,478
分部業績	1,311	(4,484)	(5,110)	(8,283)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				
虧損淨額				(1,930)
未分配之行政開支				(2,134)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27)
未分配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4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975
除税前虧損				(9,358)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供		
	電子產品	及配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2,138	24,349	28,798		55,285
分部業績	964	(5,127)	(6,495)	14	(10,644)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其他					
收益或虧損淨額					(2,073)
未分配之行政開支					(3,205)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2,609)
未分配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項下減值虧損淨額					(2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592
除税前虧損					(14,968)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 供		
	電子產品	及 配 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231	12,485	9,457	12,480	34,653 39,258
綜合資產					73,911
分部負債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141	10,157	7,333	-	17,631 3,305
綜合負債					20,936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供		
	電子產品	及配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90	15,555	8,040	8,510	32,395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35,512
綜合資產					67,907
分部負債	104	11,316	3,202	-	14,622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1,004
綜合負債					15,626
THE A PA					13,020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未分配之企業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若干存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除未分配之企業負債(主要包括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 稅項、若干其他借貸、若干租賃負債以及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所 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供			
	電子產品	及配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未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時所計入之款項						
資本開支	-	8	7,044	-	12	7,0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42	154	_	-	2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2,374	_	-	2,374
使用權資產減值	-	-	1,180	_	-	1,180
無形資產攤銷	_	_	88	88	_	17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虧損(撥回)淨額	-	46	(25)	_	(41)	(20)
存貨撇減		66				66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供			
	電子產品	及配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未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時所計入之款項						
資本開支	-	150	167	880	17	1,2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33	2,620	-	-	2,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2,073	-	56	2,1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	1,892	-	-	1,892
使用權資產減值	-	-	523	-	-	523
無形資產攤銷	-	-	52	51	-	10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虧損(撥回)淨額	_	(57)	18	(54)	29	(64)
存貨撇減	_	754				754

定期提呈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並無列入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之款項:

	買賣 電子產品 <i>千港元</i>	製造及買賣 電子產品 及配件 <i>千港元</i>	提供 餐飲服務 <i>千港元</i>	買賣鐘錶 <i>千港元</i>	未分配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利息收入	18	1	-	-	-	19
財務成本		300	249		27	576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	十一日止	年度				
		製造及買賣				
	買賣	電子產品	提供			
	電子產品	及配件	餐飲服務	買賣鐘錶	未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8	1	_	_	_	9
財務成本	38	439	611		2,609	3,697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蜂鳴器	4,000	2,740
控制板	5,465	5,866
火警鐘	3,033	3,766
捕魚指示器	16,654	8,643
LED燈 部件	1,182	929
印刷線路板	21	42
印刷線路板組件	90	1,034
開關	19	1,089
計時器	_	155
其他	580	85
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以及配件	31,044	24,349
買賣電子產品	4,159	2,138
來自餐廳營運之收入	30,275	28,798
	65,478	55,285
	05,47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一於中國進行製造業務及於香港進行買賣業務與提供餐飲服務。

本集團之地理分部按照客戶地點劃分為五個以客戶為基礎之地理分部。按照客戶 地點劃分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33,897	30,511
亞洲國家(不包括香港)(附註a)	119	1,158
歐 洲 國 家 (附 註 b)	22,356	14,437
南北美洲國家(附註c)	7,245	7,610
澳洲	1,684	1,468
其他	177	101
	65,478	55,285

附註:

- (a) 亞洲國家包括印度、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台灣及泰國。
- (b) 歐洲國家包括比利時、保加利亞、丹麥、芬蘭、德國、愛爾蘭、意大利、波蘭、葡萄牙、俄羅斯、西班牙、瑞士及英國。
- (c) 南北美洲國家包括阿根廷、巴西、加拿大及美國。

本集團之地理分部亦按資產地點劃分,按照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載列如下:

非流	非 流 動 資 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香港 4,214	1,044	
中國	203	
4,364	1,24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及遞延税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包括兩名客戶(該等客戶與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經營分部相關)(二零二三年:兩名客戶與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經營分部相關),與彼等之個別交易均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其他單一客戶為本集團之收入作出10%或以上之貢獻。

來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之主要客戶之收入載列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¹

 客戶B¹

 16,654

 8,643

 5,729

 6,012

收入來自電子產品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9	9
應收股息的利息收入	348	348
政府補貼(附註)	_	1,994
服務收費	184	162
雜項收入	189	414
	740	2,927
其他收益及虧損		
外匯虧損淨額	(3,199)	(3,895)
可換股債券衍生金融資產部分公平值變動		(49)
	(3,199)	(3,944)
	(2,459)	(1,017)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補貼約1,99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其主要包括(i) Covid-19相關補貼,其中約1,0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與保就業計劃有關;(ii)約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與持牌食物業界別資助計劃有關;及(iii)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培訓津貼約1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並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情況。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一銀行及其他借貸	51	413
一租賃負債	525	675
一可換股債券	_	2,609
	576	3,697

8. 除税前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3,738	22,570
退休計劃供款	1,308	1,385
總員工成本(附註(a))	25,046	23,95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8	2,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74	2,129
無形資產攤銷	176	103
核數師酬金		
一核數服務	600	600
已售出存貨之成本	29,469	21,996
陳舊及積壓存貨撥備(附註(b))	66	754
短期租賃開支	501	667

附註:

- (a) 約14,6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835,000港元)與銷售成本相關。
- (b) 金額計入銷售成本。

9. 税項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即期税項 一香港	14	11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遞延税項	77 (6)	(77) (537)
	85	(504)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連同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8.25%計算,並按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二零二三年: 25%)。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兩個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每股基本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

(14,464)

(9,443)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8,777,459 404,771,816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進行的股份配售、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進行的股份貸款資本化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轉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作出調整。

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減: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	4,593 (47)	624 (9)
	4,546	615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以下分析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 元	千港元
0至30日	4,546	322
31至60日		293
	4,546	615

貨品銷售之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90日。

13.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 元	千港元
30 日以內	3,031	1,200
31至60日	1,325	213
61至90日	448	142
91至180日	216	58
180 目以上	32	131
	5,052	1,744

14. 股本

	面值 港 <i>元</i>	股 份 數 目 <i>千 股</i>	面值 千港元
已 發 行 及 繳 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0.05	157,823	7,891
根據配售發行股本(附註(a))	0.05	97,188	4,860
貸款資本化(附註(b))	0.05	102,804	5,140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c))	0.05	237,045	11,85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0.05	594,860	29,743
根據配售發行股本(附註(d))	0.05	71,563	3,57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0.05	666,423	33,321

普通股持有人均有權收取本公司不時宣派之股息且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3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97.188.000股新股份。
-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完成貸款資本化並按每股0.13港元發行102,804,000股貸款資本化股份。
-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可換股債券1、2、3及4的持有人行使換股權,可換股債券分別轉換為20,148,867股、55,949,150股、68,279,482股、10,759,452股、16,497,826股、34,394,381股、27,070,781股及3,945,132股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05港元之普通股。換股股份於各方面與本公司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d)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1港元向一名認購人配售71,563,010股新股份。緊隨股份配售完成後,該認購人持有本公司10%以上的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65.48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8.44%。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44百萬港元,而去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14.46百萬港元。

儘管於年內之市況充滿挑戰,本集團繼續為其主要市場(即美國及歐洲國家(包括比利時、保加利亞、芬蘭、德國、愛爾蘭、意大利、波蘭、俄羅斯、西班牙及英國))之客戶提供電子產品以及為印刷線路板組件及製造電子產品提供分包服務。本集團亦於香港經營餐飲業務。

鑒於上文所述充滿挑戰之市況,本集團除繼續專注於其銷售電子產品之核心業務外,亦會探索新商機,以擴闊收入來源及長遠為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利潤及回報。本集團亦將致力提高其市場佔有率,並透過推行更多推廣及營銷活動以及設計及開發新電子產品以吸引新客戶,以擴大其客戶基礎。

電子產品及配件之銷售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分部之收入約為35.20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2.91%。電子產品之銷售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捕魚指示器及蜂鳴器之銷售額增加所致。

餐飲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開發及營運兩個電子商務平台,一個銷售手錶、珠寶、保健品、護膚品、食品及飲料(https://echkmall.com/),另一個銷售中式茶、腐乳餅、月餅及鮑魚等食品及飲料(https://www.yukcuisine.com/shop)。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分部之收入約為30.28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5.1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有所緩和,香港餐飲業整體市場環境有所改善所致。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約9.44百萬港元 虧損,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約14.46百萬港元 虧損。虧損減少主要由於財務成本減少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65.48百萬港元(去年約為55.29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8.44%。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買賣電子產品、製造及買賣電子產品之收入較去年增加32.91%所致。

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大客戶應佔收入約為 29.4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01百萬港元增加約39.93%。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部分工廠固定成本及間接成本(例如租金)一直同步下降。因此,本集團所製造每件產品應佔之生產成本下降。

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03%微跌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電子業務的較高利潤產品(即開關)銷量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4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61百萬港元),減少約11.30%。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佣金減少至約0.4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0.6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22.0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3.17百萬港元),減少約5.06%。 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業費用減少 至約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專業費用約2.83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44 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4.4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1.46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3.57港仙)。

為扭轉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虧損,董事會擬拓展向國際客戶提供EMS之經常業務,並以進一步擴大其既有市場為目標, 尤其是於中國市場開拓消費電子產品之EMS,因董事認為其潛力龐大。 然而,於短期內歐洲國家及美國將仍然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

本集團之策略為透過增加推廣活動及不斷推出新產品,提升其市場佔有率及擴大其客戶基礎。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四年推出兩至三項燈光安防系統控制器、電源管理板、燈管及相關產品,並將出席及參與更多於香港、中國及海外舉辦之展覽會及展銷會,以宣傳EMS及蜂鳴器,藉以吸引潛在客戶。此外,就本集團餐飲業務而言,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四年在現有的電子商務平台上開發更豐富且更多元化的產品。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貫徹採納審慎之財務管理、融資及庫務政策,並具有穩健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2.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8.45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3.8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96百萬港元),惟並無已抵押定期存款(二零二三年:約2.01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股本及借貸已撥作其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2.26(二零二三年:3.48)。

除下列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之資本主要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的資本架構變動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三年: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質押任何定期存款(二零二三年: 質押存放於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定期存款約2.01百萬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無)。

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26名僱員(二零二三年:134名僱員)派駐香港及中國。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董事酬金在內的總員工成本約為25.0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3.96百萬港元)。

本集團按資歷、經驗、表現及相關市場水平檢討董事及員工酬金,以維持董事及員工薪酬於具競爭力之水平。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準則(「標準守則」)作為 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 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標 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於訂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維持高水平之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常規一直為本集團的目標之一。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可為有效管理、實現業務增長及健全之企業文化提供必要框架,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對我們而言,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不僅為符合條文,亦可提升企業表現及加強問責性。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守則項下相關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宇東先生、林國樑先生及林永標先生)組成。梁宇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之成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遵從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韻珊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勞炘儀先生、鄭若雄女士、Tansri Saridju Benui 先生及陳韻珊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宇東先生、林國樑先生及林 永標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chogroup.com.hk刊載。